

债券代码：152167.SH、1980242.IB

债券简称：19 同建债、19 同建社会债

债券代码：255992.SH

债券简称：24 大同 01

债券代码：258287.SH

债券简称：25 大同 01

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未能清偿到期票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逾期票据情况

根据上海票据交易所显示，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生票据逾期，逾期金额为 11,106,862.50 元。

逾期票据基本情况如下：

票据号码：631316200902620250325102032298

出票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

承兑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

票面金额：（大写）壹仟壹佰壹拾万零陆仟捌佰陆拾贰元伍

角

票据到期日：2025 年 9 月 24 日

出票人名称：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兑人名称：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名称：大同市御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开票行：晋商银行大同分行

二、票据逾期原因

由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案件有：国家开发银行诉大同高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是担保人；秦国亮诉大同市平城区云中商贸城有限公司、大同市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是大同市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账户资金无法支付，短期内无法筹集到资金，导致公司未能在票据到期日足额履行付款义务。

三、票据逾期后续处置进展情况

自从出现票据逾期情形后，公司持续、积极且主动的推进债务风险化解工作，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发布《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未能清偿到期票据的公告》。公司原计划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到账的款项，因对手方违约未及时到账，截至目前，逾期票据尚未完成兑付。公司已安排向区域内国有企业拆借、督促业务对手方回款、推动银行账户解冻和协调股东支持等方式筹措资金，尽快偿付逾期票据，预计本月可完成付款。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的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上述事项暂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

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重大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相关信息披露规则，依法依规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未能清偿到期票据的进展公告》之盖章页)

